

送达回证

受送达人	建安区张潘镇前汪村二组			
送证事项	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			
送达地点	建安区张潘镇前汪村二组			
送达文件	送达人	送达日期	受送达人签名 集体组织盖章	送达方式
征收土地补偿 安置方案及公 告（许昌市建 安区 2022 年 十四批乡镇建 设用地）	王仁海	2022.10.8	组长：周兵 两名代表： 汪金秋 周世杰 	直接送达

征 地 听 证 告 知 书

张潘镇前汪村二组：

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，你组对我局依法拟定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。

接到本告知书后，请按照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（国土资源部令第22号）第二十一条规定（告知后30日内），应于11月8日前向我局书面申请听证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。

特此告知

2022年10月8日



关于放弃听证情况的说明

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：

2022年10月8日，我村已收到你局送达的《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》，经我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决议，对该批次征收我村集体土地1.6462公顷无异议，自愿放弃申请听证。

特此说明。

村代表（签字+手印）：

王亚辉 汪亚伦 汪二平 王会清 王亚歌



建安区张潘镇前汪村土地征收土地村民代表大会决议

时间	2021.10.8	地点	村委会	主持人	王跃辉
会议议题	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22年度第十四批乡镇建设用地征收土地的决议				
会议应到代表	33	人	实际到代表	22	人
同意人数	22	不同意人数	0	弃权人数	0

决议内容:

- 一、表决同意将我村集体土地总面积1.6462公顷征收。
- 二、本次村民代表会议实到代表占代表总人数的 %，超过代表总人数的2/3，符合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要求，并有超过2/3的代表对此事项表示同意，会议表决有效。

记录人: 王跃辉 (签字)



同意的村民代表签字:

王跃辉 王跃歌 王会清 汪二平 汪亚伦
 汪殿友 周岳 汪金秋 周世杰 汪俊峰
 汪顺安 汪红杰 汪金荣 汪国法 汪延超 汪东升
 汪石尖 汪建群 汪顺友 王顺安 王德伟
 王付杰